#零起点#

问题：小朋友不愿意整理房间，认为「我的房间我自己住的舒服就可以」，该如何回应？

题目描述：本家8岁小朋友，从小就聪明独特、个性突出，很难被说服和管理。他爸妈最近正在为他不肯整理房间而头疼，因为他的房间一团乱，简直像狗窝，父母想让他自己收拾，结果不仅不肯收拾，还坚决不让父母收拾。因为：

【只是乱，又不脏嘛，我的房间我自己住的舒服就可以】；

【我很少带小朋友回家玩，而且我朋友都能接受我的房间】；

【我记得每样的东西的位置，顺手就能找到，我不要整理】。

偏偏这个孩子不是懒的，他本人学习自律，也很爱干净，有空还愿意主动帮父母做家务，也不会搞乱客厅或者一切公共区域的物品位置，去做客也是谨慎得体的————唯独就只有他自己的房间乱七八糟，似乎真的只是是他对自己“领土”的一种处置方式。

父母一时无法说服他，甚至有点被他“蛊惑”了，外加也觉得强行管教对孩子不好，我去他家做客的时候，对我说了这事儿。我看了眼房间确实不忍直视。。。但也不知道是好还是不好，毕竟同年龄的孩子正常不会这样——要么就是个邋遢孩子，要么就是个爱干净娃，而不像他出现了很明显的分情况处理。——搞乱房间是他的主动行为，而且他乐在其中，而且不是一时兴起，一直如此。

所以他这种情况，如何回应他？坐视不理还是说需要进行教育？

存在两种权利意识的教育策略：

A）将新生幼儿视为没有任何权利，然后逐渐因为ta的各种优良表现，渐次授予ta权利。直到ta接近成年，获取完全的成人的权利。

B）将新生幼儿视为拥有一切权利，然后在成长过程中视不同的过错，临时的剥夺ta的权利。直到ta成年，逐渐做到可以不再犯下会导致权利会被剥夺的过错。

我把这话说得清楚明白一点，crystal clear：

A是对的，B是错的。

---

1）行使自由是一项高度复杂（甚至可能是人类最难学会的）的技能，行差踏错会造成生命危险和对社会的重大威胁，只有经过整个成长期的学习来获取才是合乎逻辑的安排。

对这一点，请放弃一切侥幸。

连开个车都要先花几十小时学习、通过几轮考试考驾照才能上路，放任毫无训练的幼儿不经训练、不经考核，茫然无知的行使复杂到有百万参数、亿万变数、直接关系到人生荣辱存亡的自由，是一种极端的不负责任。

这种论点是怎么来的？

说穿了，这是一种资本主义统治下的社会工程诡计，为了诱骗中产阶级不自知的踏入低智化、无能化的发育轨道，从而在逻辑上产生无可挽回的社会性缺陷，不得不依赖贵族阶级提供组织伦理的关键性服务。从而在一切实践意义上都不得不沦为“劳动力附庸”。

走这条被鼓吹、被赞美、被政治正确化的荒唐教育路线，很大概率会导致子女对自己的自由毫无价值感（因为ta们从未为此努力），也毫无方法论（因为ta们从未就其规则、边界和代价进行探讨），也毫无经验（因为ta们毫无良性的获取、保护和失去的真实体验），而根本无力有效参与组织规则制定和裁判。

甚至不仅如此，这常常会在子女获得初步的思辨能力后，迅速的产生与父母之间的伦理死结——它表现为权利边界的无序、无效的反复拉锯，却被荒谬地称为“叛逆情结”。

这其实只是在将自己的傲慢轻忽，变成了被轻忽者的过错甚至罪名，在指责一个没有受过沟通教育的人不愿有序沟通。

从而会导致子女在知识、学历上的学习同样陷入困境，极大的耽误ta们本可以有的学术成就。

除非出现某种重大的机缘，否则ta们注定无法成为一名组织者、裁决者，更不必说成为一名领导者。

等你兴致勃勃毫无防备的踏入成人世界，随你自我感觉良好把命运的方向盘交给你，被成年生活打击到惊慌失措的你都会交还给你的经理、老板、议员、精神导师和教主。

从而极难突破被统治、被决定的命运。

自由是比战斗机更难驾驭的复杂技能，它是无法用“给一架战斗机你开，摔多了你就学会了”这种培养策略的——ta一起飞就注定要跳伞。

摔一百回，ta更可能学会的不是开飞机，而是跳伞。

2）自由是父母天生的、最大的、最贵重的奖励筹码，而B方案还没开张，就把它全部一次免费赠送了。

这会带来两个后果。

第一，因为失去了自由这一真正相称的激励工具，导致父母们转向了以物质和享受来奖励美德行为的路线。

子女展现了自律、展现了忠诚、展现了坦率、展现了理性、展现了毅力……不是因此得到了更大的自由，而是得到了游戏机、游乐园、大雪糕。

子女展现了不自律、不忠诚，不坦率、不理性、无毅力……不是因此损失了自由，而是失去了游戏机、游乐园，大雪糕。

于是自律，忠诚、坦率、理性、毅力……也就值一个游戏机、游乐园、大雪糕。

甚至还不是什么很好的大雪糕——是那种小朋友长大两岁就没有兴趣了的甜死人却只卖六块钱的大雪糕。

这就是父母们花了十几年，辛辛苦苦、孜孜不倦、忍痛割肉的给这些美德一一标上的价。

收入不多啊，还要还房贷，这方面预算也有限嘛。

结果就导致子女长大成人，为了一笔奖金、一点加班费、一点好吃、好喝，好玩，就敢于出卖、放弃这些无价的东西。

ta们追求的方向，不是去追求保留这些东西、扩大这些东西，而是如何以最高标价卖了它们。

这样的人，如何让别人做指望、做依靠？于是ta们怎么能不辗转反侧、孤苦无依、受制于人、走投无路？

无价的美德，不能用一笔奖金来奖赏。因为它们不是一份功劳，而是一种能力。

赏以酬功，职以任能。

ta们要的不是奖赏，ta们要的是升职啊。

成人，不是一个身份，而首先是一个位高权重的职位！

你的子女的所有成长，同时就是一个无知无能的人，逐渐升职到被实至名归的授予这个职位的过程。

一个升职的过程。

结果你是怎么做的？

一开始就封个太子，告诉ta你注定当皇帝，好赖都是你，万里江山都是你的。

然后去用大雪糕和游戏机“奖励”ta听话。

你自己说说——这种国家不亡国，是不是要感谢祖坟冒青烟，上天垂怜？

第二，因为物质刺激随着子女成长而不可避免的效用递减，父母们总是寻求用攻击和威胁来补足影响力的亏空。

注意，我没有使用“惩罚”这个词，因为惩罚是一项有力而庄严的工具，存在复杂的伦理逻辑，也有强大的、甚至难以取代的效力。

而那些被父母们自认为叫做惩罚的举动，本质上不过是出于自己的无能而行的发泄性报复，根本没有资格窃用这个名义。

它们本质上就是暴力胁迫。

利诱不成，于是威逼而已。

我坦率的讲，如果你们的子女能技巧充分、智慧十足的没有用到以死相逼就击败了你们的这些手段，客观来说，乃是值得你们庆祝的。

那表示ta有技巧和勇气，不必赌上生命风险，就能对抗和免疫于这个级别的威逼利诱，保护自己人格的独立性。

别看ta现在跟你们闹得天翻地覆不可开交，关系有严重裂痕，但往往在ta们面对世界之后，ta们往往反而能很好的找到自己的位置，获得ta人的尊重和接纳。

因为ta们的意愿和能力都经受了相当严峻的考验——我直白点说，你们是那种相当坚决、狡猾、而且强大的敌人，远在ta们能遇到的大多数人之上。

除了你们，真是随便在大街上抓一个人，不是没你们这么大的狠心（那是方向完全错误的爱，错归错，但爱毕竟是爱，其强大性无可质疑），就是没有你们这么狡猾（因为你们深信自己是爱，你们反而敢于践踏一切的底线），要么就没有你们这么多手段（你们知道ta最多的隐私、心灵裂痕，掌握着ta的经济命脉、社交许可，有着全社会通过法律授予的一切权力）。

ta能顶得住你们不屈服，而且没有用上以自杀相胁这招，那么恭喜你们——虽然这充满黑色的讽刺——ta将来不会真的没有出息。

至少，能活出个平均水平的人生的希望很大。

你们要是失败了，反而可以算成功了。

而如果你们成功了，用这种“利诱不成继以威逼”的方式“成功了”，成功的“驯服”了你的子女，你会造成一个成功的先例。

比你们更舍得、更能利诱、比你们更不忌讳、也更能威逼的人，会毫无意外的看到你们的成功——显然，这就是ta们的专业——并毫不犹豫夺走你们子女的一切自由，对ta们进行最大的限度的奴役。

被这样驯服的人是有鲜明的痕迹的，像我这样的老狐狸只凭一句话、一个眼神都能看出来。我坦率的告诉你们——ta们绝大多数可不是吃斋念佛之辈。ta们早已给自己构造了“完美的道德体系”足以完美的证明“吃掉小羊羔属于替天行道”。

更糟糕的是，你们很可能会遇到终极失败——子女们空有抵抗到底的勇气，却没有足够的手腕和技能——这首先归咎于你们颠倒的自由教育让ta们极端的缺乏这些训练——从而被逼到最后的死角。

以死明志。

这不仅包括真正的自残自杀，也包括抛弃一切的努力，如同高位截瘫一般的“抑郁症”。

而这个时候你们在干什么呢？

你们多半会总结为威逼得还不够有技巧——“太生硬了点、着急了点”，总结为利诱得还不够彻底——“可惜我们太穷了”。

还在盘算着下一轮的威逼利诱。

无它——这十几年，你们自己也没有练过别的功夫、做过别的探索啊。

所以，这问题看似只是一个“随便小孩安排自己的房间”的问题，实质上却是一个重大的，根本的战略错误。

什么“你的”房间？你何德何能，可以八岁就全自动的拥有“你的”房间？

你知道一间房间需要付出什么样的劳动、要冒什么样的风险才能拥有和长期维持吗？

对它进行有效的管理，是你可以拥有它的前提条件。这限制，不是我占着当你父母的便宜给你人为规定的，而是天定的，我没权利给你另作削弱的约定。

幼儿要无条件的接受父母的领导，无条件积极的服从父母的一切指令。这一点，父母们没有任何必要因为这世上流行的那种资本主义诡计而有任何动摇和犹疑。

幼儿必须从权利的零起点——在最宽松的前提下，它也不应高于当地《未成年保护法》所授予的基本权利基线——开始ta的成长。

这条基线之上，到18岁成年之间，ta还有无数需要学会行使技巧和获得行使经验的权利需要逐渐获得。

这之中没有任何一条可以仅仅凭ta活到了某个年龄就自动的拥有。

要让ta习惯没有权利，养成对权利的饥渴、形成对权利的珍惜和追求。

教ta学习如何尝试说服你为什么给予ta这份自由是最好的、安全的安排。

给ta一切争取到更多权利的机会，但不要轻易帮ta作弊。但你可以帮ta复盘，告诉ta怎么修正自己的方案、修正自己的说服方法来闯过这些关卡。

做一个神出鬼没的关卡设计者，然后给你的子女无限量的游戏币、无限的重新载入的机会、重放失败射门的游戏特性。

别的你信不过，难道游戏的威力你还信不过吗？

能做好这件事，并能传承为家风，

三代以内，必出英杰。

---

有人问这个问题怎么处理。

那么给一个参考——

如果我给了你“这是可以选择或者抗辩的”的误解，我向你道歉。

按照规定的那样收拾好它。

很多人要问“要是不收拾，是不是要不给他吃饭、不给他睡觉？”

这种“质问”本身就是自身没能反省自己身上的裂痕的结果。

不做好它，不会有任何特别的基本生活保障上的后果。

你只是会拖延自己获得更多权力、获得更多自主机会、更多发言权的时间。

基本权利之上的一切，都是你凭自己长期的努力获得的特权，如果你让我感到授予你这种权利是一种错误，那么你就会失去这份权利。

比如，我可能不会再给你午餐的参与意见权，我们吃什么你吃什么。

你的基本权利只能保证你获得必要的营养，并没有给你左右我选择的权利。像爸爸/妈妈那样可以对晚餐菜谱提出要求，那是一个成人的权利。这不是一件小事、而是一件大事。

你需要足够的营养学知识、正确的对家庭成员的关切和全家可以信任的做这种选择的态度和资格。

而在你被尝试授予这项权利的前期，你还需要说服大家你做出这些选择的理由。

而在你获得这份见习权利之前，你需要通过种种的别的后果更小的试炼来证明你有在更小试炼上做出逻辑自洽的、健壮的、可持续的策略的能力。

比如，收拾房间。

你需要向我论证并说服我接受你的“住得舒服就好”的理论具有足够的逻辑自洽、健壮性和可持续性。

而在此之前，你还忘了一件最基本的事，你没有请求我给你这个抗辩的机会。

你没有说“我能说一下我的理由让你听一下我有没有道理”这句magic sentence。

therefore, 你首先在超常规的、未经你监护人授权的、擅自假设你自动的拥有了任意处置权。

这个擅自夺取未经授予的权利的incident，我们需要回溯一下它是怎么发生的。我给你机会告诉我是否我有什么言行让你误认为我给了你这个授权。

一般来说，以我行事的系统性，和你从小就习惯的我们家的家风而言，房屋管理的恰当态度和技能认证，是你在获得房间管理权之前你要通过的测试。

我应该从一开始就不会犯这个错误。你逻辑上不应该在获得房屋处置权之后，再来跟我谈论这个问题。

但我不是完人，不能单方面的断言我没有无意间做过这种超前授权，所以你有公平的机会提醒我。

如果有这种情况发生，我要就对你的管理失职道歉，向你的信托基金里认缴一份罚款作为补偿。

但我仍要纠正这个错误。

但如果并没有，那么我相信你作为我的儿子，我的继承人，应该会不找任何借口的做出相称的交代，恢复你的名誉。

否则，我会思考一下我们做错了什么，会让你觉得你的名誉、我们的尊重，何以对你还不如这一点逃避珍贵。

我会找到可能的原因，尝试做必要的调整，看看能不能改善它。

八岁的小朋友当然听不懂这个版本，这是先给父母们自己理清方法论和伦理架构。

把它转化为他能理解的语言版本，是你们自己的工作。

我的孩子说要拿刀把我戳死，吓得我久久不能平静，我要怎样引导孩子有个健康的心理？

<https://www.zhihu.com/answer/2155711537>（#最好的陌生人#）

---

这不是一条简单的道路。

要操作它，至少先把这个看完：

家族答集

<https://zhihu.com/collection/378738313>

有问题，先看空间置顶帖，规范邀请。

（<https://www.zhihu.com/answer/1710187984>）

编辑于 2022-04-23

<https://www.zhihu.com/answer/2449644130>

---

评论区:

Q: 答主对于教育的观点真的非常新颖，社会上有质量的教育观实在是太匮乏了。

其实用厨师的成长路线来做对比很符合这个回答的观点。刚开始的学徒工往往什么都不会，只能让ta学会认菜，站在一旁观察厨房和餐厅（幼儿阶段）把大部分菜认全了，整个地儿也熟的差不多了，就可以开始让ta接触材料，洗菜切菜开档收档领货查货（青年的学习和实践阶段）

打荷半年一年的，对整个厨房的运作大概了解，时不时还有做员工餐练手后，就可以考虑上炉做真正的厨师了（从学校毕业，进入社会，成人阶段）。如果来个学徒工就让他拿着个锅在那里炒菜，有任何一点失误就又打又骂，最后只会有两种结果。1. 学徒心灰意冷，另谋生路。2. 餐厅倒闭

然而这些人类学徒们还有别的生路可言吗？所以就会有那些倒闭了的餐厅老板们，不停地骂现在的学徒怎么连个炉头都不会上，郁郁而终。

A: 说实话……这个教育策略，世家们用了几千年。

它在现代被认为是新颖的，本身就是件值得大叹息的事。

---

Q: 看了更新后的回答，依然无法不认为这只是要求父母进行更精巧的威逼利诱……诚然生活的复杂性使得一个人想要获得自己期待的结果需要大量训练，但关于训练内容的合理性和结果的评价标准，文章似乎认为应当全凭父母的自由心证，如果子女和父母对此有不同意见，父母具备不容争议的最终解释权。以虐待子女为乐而不自觉的父母大概同样认为自己只是在为子女设置掌握权利所必经的考验……这种观念只是利用了子女很难得到父母之外的经济来源，从而使子女的几乎所有欲求的满足都依赖于父母的许可这一社会保障体系的现状。必须动用这种权力来解决的分歧，恐怕不论事实对错都很难让子女心悦诚服，所培养的素质大概也只是更精巧的阳奉阴违……而这种伦理所依赖的社会保障制度也并非坚如磐石。现代科技对个体的赋权水平已经足以支持一些青春期少年少女实现经济独立了……

A: 不反对你走别的路线。这事无须说服

你需要对给威逼利诱一个定义，然后对“不威逼利诱”的实践方法做点描述。

Q: 如果子女就是觉得收拾房间没有意义，只是为了得到更多授权而暂时配合父母的要求，一旦经济独立后就会立刻放弃，这种教育成果应该说不上成功吧？子女愿意去做一件事只是因为能够从父母手中得到某种奖励，而不是因为认可事情本身的价值，这如何不是父母尝试违背自然法？

Q: 不是来自“自然法”的损失或收益……

A: 监护人本身就是自然法的选择

B: 同意Q的观点，文中答主的观点是在以机械化的模式面对有血有肉的人，听起来醍醐灌顶，忽视了实操过程中很多会“吃人”的部分，更适合“没有条件在意孩童存活率”的原始部落。孩子的抗争也同样是自然法的选择

A: 说话留神。

我这里不容诛心。

---

Q: 感谢！这篇真的真的太重要了！

我自己就是个高位截瘫的废物，只要涉及到人赋自由就各种不知所措，通通归咎于情商低，直到自己伤痕累累，用抑郁抗辩一切。在孩子的教育上也是茫然无措，看的书都没什么内容可言，都讲什么尊重自主。可在实际处理中，就是很简单的你不翻他书包，他就朝学校带玩具；你不帮他规划时间，他就能打一整天游戏这种无解的问题。（我家还是天使宝宝）

当然老师也讲要在家里监督学习，但因为跟主流观点是相悖的，所以常常自己都不够坚定。

而狡猾的小朋友们会把所有大人犹疑不决的规则，都直接拉向（短期）最有利于自己的方向。非常庆幸现在能看到这个，既有实践中对主流毒鸡汤的怀疑，孩子又没有大到无可挽回，先从我改起吧。

A: 这事没这么简单

你至少要把这个看完：<https://www.zhihu.com/collection/378738313>（家族答集）

---

Q: 我觉得A建立在一个父母几乎全部正确的前提下，如答主所言，父母在孩子表现好后给予一定自由，但问题在于，这个表现好坏，自由的兑现标准，由谁决定？由父母，但他们一定是正确的吗？很多时候父母眼中的正确是顺从他们的想法，不正确是反抗———赋予了父母天然高于孩子，且可以控制孩子的权利，我认为宣扬这样的做法是一件很恐怖的事情。孩子可以通过父母之外的学习渠道产生自己的想法，如果这与父母的想法相悖且父母难以被说服，父母因此认为孩子表现不好并拒绝继续给予自由，这样的行为会带来什么样的后果不知是否有考虑过？

而且，答主似乎认为父母天然对孩子有控制权，通过孩子的表现来进行所谓的自由奖励是否太过高高在上？须知如果一直抱有我天然高于孩子，他应该按照我说的来（除非他能说服我）这样的想法，对教育孩子来说，可能不是那么的好。不是导致家庭不合父母和孩子离心，就是培养出缺少自我判断能力和独立性格的孩子，亦或是培养出阳奉阴违的虚伪者。而孩子意识到父母是为了他好因此听从同时还一定程度上的独立自主是一件很困难的事情。———况且父母不一定是为了他好。

以及，既然答主说，父母可以对孩子宣称，这是我的房子，不是你的，这是否同时是一种威胁？用父母掌握的经济能力来进行威胁孩子，是否会给孩子带来不安全感？

再者，既然答主承认了经济自主的重要性，认为孩子不能经济独立所以无法与父母叫板不能直接推门去自己生活，这样的教育方式是否又会告知孩子金钱的重要性，让他长大后同样轻易地为自己年幼时无法轻易获得的金钱和权利而放弃一定的道德？这与Ｂ又有什么区别？

父母能掌握，控制孩子，建立在孩子必须要依靠父母才能生活的前提下，因此，无论采取Ａ还是Ｂ，都不可避免地让金钱的重要性深深刻在孩子脑中（不过，我并不否认金钱的重要性）而靠这种方式维持的爱，同样会让孩子缺少安全感。况且，教育是一门很复杂的学问，我不认为可以以某一个相对固定的教育方法来对孩子进行塑造。

补充：孩子之所以需要服从父母，既有法律社会的因素在内，但更多的是他们需要依靠父母生活———依靠父母的经济能力，社交能力等等（但我认为经济能力排首位）这是对上文的一些解释。另，我认为父母对孩子的教育是责任，是义务，不是权利，答主的这种心态我不是很赞同（是否太高高在上了一点？不过也有可能是我会错了意）

A: 父母没有完美的，但是要因此把子女从他们手中夺过来，交给谁？

交给隔壁的王大伯？还是网上的李大V？还是交给好心的路人张？

还是街道刘主任？村委赵书记？还是少年儿童自己？

还是网友？

替代方案是什么？

能交给哪一个“全部正确的人”？要是世界上没有这样的人，怎么办？

Q: 我反驳的是你的回答中，在我看来有些矛盾和不太合理的地方，并没有直接指出你的想法是错误的，毕竟我也没有实践过，教育这个问题没有标准答案，也需要探讨，我指出我认为你回答中的不足，并期待看到一个更完善的答案。我更希望的是能够找到更好的教育孩子的方法，而不是单纯地和网友辩论出个高低对错。

并且，我所指出的并不仅是这一个我不赞同的地方。如果你有兴趣，也有时间，可以反驳一下其他地方，如果你没有，那么便不过多打扰。

A: 替代方案是什么？

---

Q: <https://www.zhihu.com/answer/1658465775>（#与世界为敌#）

突然想到这篇，答主说过自己写的很多东西都是互相补充，感兴趣的知友可以看看。

---

Q: 看到这篇文章后我想了一天，然后跟孩子好好谈了一下，虽然他只有十岁，但是我觉得他能听懂，至少听懂一部分。我问他觉得我是用a方法还是b方法在教育他，他说两种都有。但是我觉得我一直在用b方法教育他，所以现在我要纠正我的教育方式。

我始终觉得，人得有一个强大的意识，才能对抗社会，我一直在完善自己，思想上组装自己。对孩子也是，从小对他的教育就是从每件小事延伸到以后可能发展出的各种情况去说。我现在感觉自己可能是错了，我一开始就去强调他的自我，他也经常拿他的自我做武器来反驳我。我做的不好，他的自我就该是一点一点塑造的过程，而不是一开始就完善了只剩修复的过程。

我只给他讲了文章开头的部分，不管他懂不懂，我已经告诉他之后我会改变给与他权利的方式。孩子当时就哭了，哎，可想以后又是一个漫长的拉扯过程。

A: 你这个略冲动啊

看完我的全部内容

然后，我不建议父母随便向子女宣布政策。

直接做，【不要宣布政策】

Q: 我自己看完了，但是给孩子只说了最前面的部分。我能给他讲的他能理解的可能就是那部分了。我和孩子有一些拉扯，他七岁就用踢猫理论反驳我，导致我两交流之前有些宣布主张的部分。我也在慢慢学习，他长大我也跟着长大的感觉。看到这篇文章，收货还是很大的，之前我也跟朋友们关于a、b的教育方式讨论过，她们都是主张用a方式教育的妈妈，只有我自己在那里犹豫不决。

A: <https://zhihu.com/collection/378738313>（家族答集）

<https://zhihu.com/collection/304176992>（社科答集）

<https://zhihu.com/collection/369876193>（第一性）

<https://zhihu.com/collection/378738376>（企管答集）

B: 环境和氛围的营造比谈话什么的更重要，我记得答主有一篇相关的回答，好像是关于治疗拖延症的，你可以看看。

Q: 好的，谢谢。

C: 刑不可知则威不可测

D: 这个和“刑不可知”是两回事吧？刑=惩罚，这个一定要明确，如果不说清楚，就会给被管理者一种“你的规矩不稳固”的不信任感。答主说的“不要把整体规划和目的详细都说出去”，刚好相反。如果和盘托出了，被管理者就会因为“我明白了”而产生轻视，关注点开始放在“我有个比你更的计划哟”，同样。导致不信任。

规则这种不轻易动的需要明确，计划随时可能要调整，不应该说太多。

总之都是为了防止给人“朝三暮四”感。

C: 你都不告诉人家计划了，那到时候怎么实施不是更加随意了吗，制定者是你实施者是你解释权在你监督者也是你，整个一黑箱运行，这不叫刑不可知我都不知道什么叫刑不可知了

---

Q: 将你这个理论践行得最好的就是华生，然后他孩子的成就和最终的结果大家就都知道了。

A: 你根本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

将来你自己会体会到谁对的。

---

Q: 赏以酬功，职以任能，这句话很动人，拥有相应的能力，才能获得相应的权力，这确实是对的，但为何收拾不好自己的房间，却要取消午餐的参与意见权？如果孩子在参与午餐决定的时候完全不考虑他人的口味，那取消孩子的午餐参与意见权，这没问题，为什么要用另一种权力的收回，去惩罚一项不相干的能力的不达标？我想答主之所以这样处理，是因为并没有办法通过对于整理房间本身进行权力的收回，这是因为，不整理自己的房间其实并不影响其他人，不整理房间本身可能的代价是自己住的不舒服，然而孩子却表示住的很舒服，他的行为和结果是自洽的，相和谐的，本身并不存在问题，唯一的问题是，在父母的观念里，认为这“不好”，究竟不好在哪呢？如果真的有“不好”之处，其实还可以进一步讨论，但现在的情况是，父母其实也说不上究竟“不好”在哪，他只是觉得这与自己的习惯“不一致”，他“看不惯”，所以，在这种情况下，父母真的应该因为自己的“看不惯”而对孩子加以干涉吗？并且是通过剥夺不相干的其他权力的方式？这在孩子眼里和文中所提到的其他“威逼利诱”又存在什么区别呢？

A: help yourself

明天他说不上学他觉得更舒服。

你要怎么解释你的坚持？

Q: 这当然是可以解释的，这和收拾自己的房间是完全不一样的，首先我们很明确的知道如果不上学，会对孩子的未来造成很坏的影响，唯一让我们为难的是，由于这影响需要很多年后才能发生，而其中的逻辑关系又难以让一个幼儿充分理解和认同，所以，在向孩子进行解释之后（哪怕他还不能充分理解，这解释仍然是必要的），可能还要辅以一些作为家长权力之内的强制手段，比如按时送孩子上学（决定孩子的出行确实是家长应有的权力，孩子的出行自由也确实是只有孩子拥有了相应的能力后才能被赋予的自由），但如果这时候孩子仍然强烈的厌恶上学甚至开始逃学，那必然意味着这背后有着其他更严重的问题（比如可能遭遇了校园霸凌），这时候任何惩罚手段（包括如文章中那种剥夺其他权力的方式）都是无效的，或者暂时有效却可能在未来带来更大的副作用。再回到整理房间这件事，不整理房间和不上学最大的区别是，不整理房间的坏处是即可显现的，并着坏处的承受者也只有孩子本人，并不影响他人，而如果孩子并不将这种坏处视为“坏处”，那只能理解为人和人对于整洁度的需求差异，我记得你在文中说，“对房间的有效管理是获得房间的前置条件”，可是对于孩子来说，他的这种管理已经是“有效”的了，如果这时候还要动用家长对于孩子的特权，宣称你认为的“有效”不算数，我认为的“有效”才算数，如果不能达到我认为的“有效”，我就要剥夺你的其他权力，这是否更像是一种“霸权”呢？

A: 如果孩子决定闭门吸毒，受害人仍然只有他本人，为什么不可以？

Q: 受害人只有本人不是可以被允许的唯一条件，这和不上学一样，孩子不上学的受害人也只有孩子本人，我们不允许孩子不上学，甚至在解释不通的情况下仍然有责任强行送孩子上学，是因为不上学的坏处是很明确的，无可争议的，同时又是其后果很久之后才会显现的（这是最重要的原因），因为孩子的大脑发育还不完全，他可能还不能充分理解这种延迟性的代价，他看不到很远的未来，所以我们才有责任和权力去管理他，这是家长对于孩子拥有监护权的伦理基础。吸毒也是同样的，一个人之所以会吸毒，正是由于他没有充分理解毒品的危害，他受到毒品快感的诱惑，而没有意识到在快感之后等待他的是百倍的痛苦，这代价他承受不起，一旦试了又万劫不复，所以才需要被制止，一次也不能去尝试。但整理房间是这样的吗？你可以充分让他体验不整理房间的代价，这代价顶多就是找不着东西，住的不舒服，但孩子表示能找到东西，住的很舒服，注意，这里的“舒服”不是行为的诱因，而是行为的结果啊！！你举不上学的例子，举吸毒的例子，在这些例子里，“舒服”都是诱因，结果都是延迟后的痛苦，但在不整理房间的例子里，“舒服”就是结果啊！所以完全不一样的好吗？

如果一定要举一个例子来类比，我觉得以下例子才是恰当的：假设你是一个不爱吃香菜的人，你做饭从来不放香菜，结果有一天你的孩子在别处尝到了香菜，发现非常好吃，于是他跟你说，妈妈，我以后自己在家做饭自己吃的时候，我想放香菜。这你也要禁止吗？

A: 为什么整理房间不是这样？

你只是觉得“害处不致命”。

但很显然，提问者不这么看。

Q: 这可能就是我们分歧的关键了，你可能默认了这样一个前提：不整理房间的后果除了找不到东西和住的不舒服之外，还有潜在的其他害处（到底是什么呢），于是你给了一个“当家长与孩子有分歧又难以讲清时，如何让孩子听从自己”的你认为比较恰当的方法，这个方法就是：取消他的权力，如果能取消相对应的权力最好，如果不能，也可以用取消其他权力来代替。如果这样来理解和看待这个回答，我觉得是可以接受的，我也确实从中受到了很多启发，这个方法确实比用打骂和物质奖励这种粗暴却常见的方法要好，而且真实的社会也是这样运作的，比如在现代社会一个人犯罪后其实并不会受到严刑拷打，只是会被剥夺各种自由，我想社会如此发展，也是有其深刻道理的吧。所以感谢答主，不过，不整理房间真的有什么潜在坏处吗？当然这其实可以视做另一个问题了，无论答案是什么都不影响答主这篇回答的意义，不过，如果说不清这个问题，就如同说不清一个人所犯的罪却将人逮捕一样，虽然刑罚系统很科学，可是定罪系统却经不起推敲，终究另人难以信服，如果答主能将整理房间更深刻的意义加以补充，我想这篇回答将更有说服力。

A: 先看完我的全部答案

B: 在教育孩子的语境下，“需要大篇幅地解释动机”已经挂了，因为还要翻译成孩子能听得懂的语言……

Q: 你的意思是，因为翻译成孩子能听懂的语言很困难，所以就不用翻译，不用解释了？在这里解释的意义，不仅仅是为了让孩子明白，更重要的是，耐心解释的行为会让孩子感到你的做法并非只出自于个人意趣，而是出于某些（也许他现在还不能理解的）道理，是出自于对他的爱。他现在也许还似懂非懂，但他的疑问得到了积极回应，这种回应的行为本身就是有价值的。

B: 非常简单，孩子获得的是“自己做饭给自己”的权利，在获得权利时应当确认了能做什么，不该额外有一个“能再加某某给自己吃”的步骤。

Q: 你的关于自己给自己做饭的这条回复我无力吐槽……所以你家的孩子在被允许自己给自己做饭的那一刻就严格规定了只能使用某些食材，并且永远不会变了？所以你真的会拒绝他给自己加香菜的提议？

B: 您和我对“能做饭”的理解是不一样的，咱们在这点上（而不是细节）有分歧。

我这边，第一没有“只能使用某些食材”一说，只要可以做饭，就是使用【任何的食材】，其他人只有建议权没有否决权，就和家长一样。极端点说，就算孩子打算用河豚来做饭，只要他做出了这个选择，就不该干涉——而不是“允许了做饭”之后某个阶段再加上“允许额外用某种东西做饭”。是“允许做饭”的那一刻自动能够使用香菜的，为什么允许了孩子做饭，还要让他请求你的同意才能吃香菜呢？

第二，没有“自己给自己做饭”一说，饭是一个屋子里所有的人一起吃的。如果孩子在家长不愿意吃香菜的情况下加了香菜，家长要不然提前沟通，要不然受着，要不然自己找别的吃的——就和家长对孩子一样。至于河豚真的危险怎么办，咱们也有“用河豚做饭”的“允许”对吧，这和咱们实际用不用没有关系。至于什么不被允许，如上面方框所示，“食材”是允许的。

您说的很对，一定要向孩子解释明白自己的动机。

问题是如您所见，答主只要一句话就可以对等您大约200字左右的解释。如果小朋友也如此类似地回复，道理是很难讲的完的。

---

Q: 答主在“如何应对他人捧杀”的话题下写到：“什么叫“真打算从这里面解脱”，就是一个基本原则——任何一种权位，不但不去积极争取，而且还要避之不及。”

这和本文对权力的态度“要让ta习惯没有权利，养成对权利的饥渴、形成对权利的珍惜和追求。”是否矛盾呢？

A: 不矛盾。那个是权力，这个是权利

B: 当时读到这句话的时候就感觉非常巧妙，权利象征着自由，权位反而象征着约束，要让ta追求『权利』，形成对自由的渴求，而如果理解为对『权力』的渴求就会导致大相径庭的结论了。

---

Q: 生养在世家，真是不幸。

大树底下是好乘凉，享其利必受其害。

A: 这已经是最小应分痛苦了

---

Q: 你这篇文章我看了好多遍，越看越清醒

A: 好事

---

Q: 那么对于已经被“驯服”过的人，还有没有自救的办法呢？

B: 我认为自由意志没有被“真正驯服”的可能性。

如果内心深处有痛苦与解答不了的疑问，可以试着走到人群中，在社会中体验，多观察人，多思考ta人的行为，了解ta们的想法与产生这些想法的原因。

Q: 的确如此，心智正常的人不可能时时事事向另一个人屈服。不过这个“驯服”主要是指一种在遭受暴力时为解除当下的痛苦而迅速选择放弃原先的想法的惯性行为。或者把这个词换成“惯于屈服”比较合适。多谢阿宁姐的建议。这种练习已经在做了，在看人说话做事的时候揣测ta们的目的，学着听话听音。

C: 答主的收藏夹可以看看

Q: 好，多谢建议

D: <https://www.zhihu.com/answer/1830042747>（#三观可塑期#）

<https://www.zhihu.com/answer/2171205412> （#肇因与动因#）

首先可以做的就是看完答主的这些回答。

Q: 好的，非常感谢

B: 还可以看一下这个动画——《灵能百分百 Mob Psycho 100》。

至少对我个人帮助还挺大的。

Q: 好的，码住了

---

Q: 我觉得这是一个可行的方案，但是我有一点疑问想请教一下：孩子来到世界上并面对这一套一步一步往上爬的hierarchy并不是自愿选择的，而是家长自己的选择所造成的一个后果。这导致了孩子本身对于自己是否想要面对这一切是没有否定权甚至建议权的，那么一切孩子受到的对待是否应当算作“补偿”或者“起始福利”呢？

这个问题确实让我有些疑惑，我个人很认同这个答案所提出的方案（我本人可以算是这种系统的受益人），但是当考虑到是否要对自己的孩子施行相同的方案时，又有一些犹豫。

A: 没有补偿的必要。天赐权柄，只需要善用，不必道歉

---

Q: 请问关于题主的问题，具体上的解决办法是什么呢，以这个问题为例，怎样做算是执行了你回答中的那套理论呢？

A: 无需解释，

收拾好它。

你没有受过“讲道理”的训练，也没有获得“讲道理”的许可，如果我给了你“这是可以抗辩和选择的”的误会，我向你道歉。

按照规定的标准收拾好它，就是这样。

---

Q: 作为一个母亲，我恍然大悟！

难怪孩子每天都在跟我叛逆。求教答主，有改正的办法和技巧吗？

A: <https://zhihu.com/collection/378738313>（家族答集）

---

Q: 看来“法不禁止即自由”这句还得重新理解理解。

---

Q: 你需要向我论证并说服我接受你的“住得舒服就好”的理论具有足够的逻辑自洽、健壮性和可持续性——这个孩子已经提供了论证，学习自律，待客有礼，公共区域整洁有序，他已经养成了讲卫生和自律的好习惯，这一点父母也是认同的，这孩子不需要再去靠整理房间来学习【整理方法】【自律态度】了，现在唯一的分歧在于“他自己的房间的处理方式”

A: 不上学也让他舒服。

为什么还要上学？

Q: 这个孩子喜欢上学。。。问题是。。。【整理房间】是为了让他学会些技能是OK的，但是孩子如果已经掌握了这些技能，不用学了，是否就可以随着心意去处置房间？

A: 不止技能，还有价值观底线

---

Q: 那正确的做法应该是怎么样呢？

B: 「幼儿要无条件的接受父母的领导，无条件积极的服从父母的一切指令。这一点，父母们没有任何必要因为这世上流行的那种资本主义诡计而有任何动摇和犹疑。

要让ta习惯没有权利，养成对权利的饥渴、形成对权利的珍惜和追求。

教ta学习如何尝试说服你为什么给予ta这份自由时最好的、安全的安排。

给ta一切争取到更多权利的机会，但不要轻易帮ta作弊。但你可以帮ta复盘，告诉ta怎么修正自己的方案、修正自己的说服方法来闯过这些关卡。

做一个神出鬼没的关卡设计者，然后给你的子女无限量的游戏币、无限的重新载入的机会、重放失败射门的游戏特性。」

答主的意见是这个，其他是讲理说服人。

至于究竟如何，各自负责，各自看以后，人有所知，人有所不知。这些只是他建议的大方向

C: 必须按照我说的做，不然我就不给你提供最低生活保障以外的任何支持

——这何以不是另一种形式的威逼利诱？

A: 只有这一种手段？

---

Q: 人的权利与自由是要靠努力从监护人手中赢得的，这个道理明白的太晚。

回想起来，在赋予自由的尺度上，感觉父母的确是有让人感到迷茫之处。判定标准似乎更多的受ta们本人的心情与价值观影响，这导致在这条浮动标准的影响下，我在成年之前，从没获得过真正意义上的自由。而我因为不想令他们更加失望，害怕这失望会招致抛弃所以基本没反抗过。

问题的关键，是我当时没有找到正确的获得认可的方式。而是在成年之后骤然获得了全部的自由，反复经历社会毒打才慢慢摸索出来相对正确的途径。而在这个过程中，也逐渐拥有了生而为人的实感，变得有血有肉起来。

是我懂事太晚，过去的确不够努力做的不好，常年被评价“比别的孩子慢半拍”，“开窍晚”也并不算是无中生有的判断。

B: 很多孩子拥有的自由，实际上是被父母抛弃了。

自由要从监护人手中赢得，这是教育的策略，目的教育你掌握自行使自由的能力。

你只是没有得到这份教育而已，这不是自己套用了自己身上的道理。

很多监护人人手握你的自由与权利时，ta自己也没有掌握行使自由的能力。他自己也常常吃放了几天的有毒的剩饭剩菜。并且带着孩子吃。

你的首要目标应该是掌握行使自己自由的能力。

Q: 那个时代的父母生孩子太早了，没到30岁就为父为母，还要平衡工作生活，换做是我可能连他们的程度都做不到。

还有，我这一代的孩子的童年生活，和父母相处的时间其实是很有限的，即便是偶尔的相处，也并不会触及那些真正需要讨论的问题。对对方的爱很容易形成“父母吞忍委屈辛苦工作”，“孩子努力学习不惹事”，报喜不报忧的状态。

如果父母本人没有一个系统，健壮的教育理念与方针，并且有毅力与恒心严格的执行，子女在成年之前这部分的教育是不可能完成得了的。

我想表达的就是你说的，家庭没有提供的教育，要在社会实践中自学。

父母固然有其局限，但我们不能自我放弃。

---

更新于2023/1/31